证券代码:600262 证券简称:北方股份 公告编号:2025-028

内蒙古北方重型汽车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计划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大股东持股的基本情况: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内蒙古北方重型汽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方股份”或“公司”)股东特沃(上海)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特沃上海”)持有公司2425万股无限售条件流通股(占总股本的14.26%),属于公司持股5%以上的股东。

● 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公司近日收到股东特沃上海出具的《关于股份减持计划的告知函》,因自身资金需求,特沃上海拟于2025年8月22日-2025年11月21日(即本减持计划披露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3个月内)的时间段内,通过集中竞价、及/或大宗交易方式合计减持不超过510万股(占总股本的3%),其中通过集中竞价减持不超过170万股(占总股本的1%,且在任意连续90个自然日内通过集中竞价交易减持股份的总数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1%);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减持不超过340万股(占总股本的2%,且在任意连续90个自然日内通过大宗交易减持股份的总数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2%)。

一、减持主体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特沃上海
股东身份	控股股东、实控人及一致行动人 □是 √否 直接持股5%以上股东 √是 □否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是 √否 其他:无
持股数量	24,250,000股
持股比例	14.26%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协议转让取得:24,250,000股

注:特沃上海通过协议转让取得4278万股,前期通过大宗交易和集中竞价已减持1853万股。

上述减持主体无一致行动人。

二、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股东名称	特沃上海
计划减持数量	不超过:5,100,000股
计划减持比例	不超过:3%
减持方式及对应减持数量	集中竞价减持,不超过:1,700,000股 大宗交易减持,不超过:3,400,000股
减持期间	2025年8月22日-2025年11月21日
拟减持股份来源	协议转让
拟减持原因	自身资金需求

预披露期间,若公司股票发生停牌情形的,实际开始减持的时间根据停牌时间相应顺延。

若计划减持期间公司发生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股份变动事项,减持股份数量相应调整。

(一)相关股东是否有其他安排 □是 √否

(二)大股东此前对持股比例、持股数量、持股期限、减持方式、减持数量、减持价格等是否作出承诺 □是 √否

(三)本所要求的其他事项

特沃上海不存在《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5号一一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第五条至第九条规定的不得减持公司股份的情形。

三、减持计划相关风险提示

(一)减持计划实施的不确定性风险,如计划实施的前提条件、限制性条件以及相关条件成就或消除的具体情形等

特沃上海减持公司股份计划符合《上市公司股东减持股份管理暂行办法》《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5号一一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和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特沃上海将根据市场情况、公司股价等具体情形决定是否实施以及如何具体实施本次减持股份计划,存在不确定性风险。本次股份减持计划系股东的正常减持行为,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未来持续经营产生重大影响。

(二)减持计划实施是否可能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风险 □是 √否

(三)其他风险提示

在本次减持计划实施期间,特沃上海将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股东减持股份管理暂行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5 号一一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内蒙古北方重型汽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7月31日

证券代码:600186 证券简称:莲花控股 公告编号:2025—055

莲花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转型算力业务相关进展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莲花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11月29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河南监管局(以下简称“河南证监局”)《关于对莲花健康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采取出具警示函及责令公开说明措施的决定》(行政监管措施决定书(2023)65号)(以下简称“《决定书》”)。现根据《决定书》的要求对公司本月算力业务相关进展情况说明如下:

一、算力服务器及相关设备采购、到货情况

序号	合同签订时间	供应商	合同内容	合同金额(万元)	交付情况	付款情况(万元)	变化情况
1	2024.8.15	AⅦ公司	64台GPU服务器	16,320	未交付	0	与上月无变化

二、算力服务器租赁业务开展情况

序号	合同签订时间	客户	合同内容	合同期限	合同金额(万元)	交付情况	累计回款情况(万元)	变化情况
1	2025.7.24	DⅩⅡ公司	1台GPU服务器算力服务	自服务计费之日起1年	6.36	未交付	3.18	本月新增
2	2025.7.11	EⅠ公司	6台GPU服务器算力服务	2025.7.17-2026.1.16	194.4	已交付	97.2	本月新增
3	2025.7.1	T公司	4台GPU服务器算力服务	2025.7.1-2025.9.30	36	已交付	0	本月新增
4	2025.6.26	AⅢ公司	5台GPU服务器算力服务	2025.7.17-2026.7.16	44.1	已交付	7.35	本月回款7.35万元
5	2025.6.25	DⅩ公司	1台GPU服务器算力服务	2025.7.1-2026.6.30	6	已交付	0	本月完成交付
6	2025.4.29	DⅧ公司	30台GPU算力服务器租赁服务	2025.5.23-2026.5.22	190.8	已交付	63.6	本月完成交付、回款17.49万元
7	2025.4.7	CⅩⅡ公司	1台Deep Seek一体机服务	自服务计费之日起1年	6	未交付	6	与上月无变化
8	2025.3.27	DⅢ公司	200台GPU算力服务器租赁服务	自服务计费之日起3年	3,924	未交付	0	与上月无变化
9	2025.2.18	CⅥ公司	1台GPU服务器算力服务	2025.2.21-2026.2.20	5.88	已交付	2.45	本月终止
10	2024.11.29	BⅤ公司	64台GPU服务器算力服务	自GPU服务器交付及验收后次日起算,合同期限为2年	10,905.6	未交付	0	与上月无变化

三、软件服务业务开展情况

序号	合同签订时间	客户	合同内容	合同期限	合同金额(万元)	执行情况	累计回款情况(万元)	变化情况
1	2025.6.20	X公司	某高校机房辅助设备系统整包服务	提供自验收证书签发之日起5年的保修及技术支持和服务	600	未交付	60	与上月无变化
2	2025.2.28	CⅩ公司	智慧文创园综合管理平台开发技术服务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至客户完成项目终验	600	未交付	0	与上月无变化
3	2024.12.18	BⅧ公司	一站式智慧园区综合管理平台开发技术服务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至客户完成项目终验	4,390	未交付	0	与上月无变化

截至2025年7月29日,根据莲花紫星、新疆莲花紫星、紫星探索前期签订的算力服务合同及软件服务合同,本月回款共计1,505.07万元。

四、开展算力业务金融机构融资情况

序号	借款时间	借款机构	借款期限	借款金额(万元)	借款余额(万元)	较上月变化情况(万元)
1	2023.12.22-2024.9.13	浙江稠州商业银行	2023.12.22-2026.12.1	49,999.342	30,049.395	-161.9
2	2024.9.29	长城国兴金融租赁有限公司	2024.9.29-2027.9.20	7,000	5,172.056553	-371.898861

公司将严格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及时公告应予披露的重要事项,确保披露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和及时性,保证投资者能够公开、公正、公平地获取公开披露的信息。

特此公告。

莲花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7月31日

证券代码:603690 证券简称:至纯科技 公告编号:2025-069

上海至纯洁净系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事项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本次交易的基本情况

上海至纯洁净系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正在筹划通过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方式购买贵州威顿晶磷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威顿晶磷”)83.7775%股份并募集配套资金(以下简称“本次交易”)。本次交易完成后,威顿晶磷将成为公司的控股子公司。本次交易预计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本次交易不会导致公司实际控制人发生变更,不构成重组上市。

二、本次交易的进展情况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自2025年2月17日(星期一)开市起开始停牌,预计停牌时间不超过10个交易日。详见公司2025年2月15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关于筹划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事项的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25-017);

停牌期间,公司积极组织各方推进本次交易的相关工作,并定期发布了停牌进展公告。详见公司2025年2月22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关于筹划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事项的停牌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5-018);

2025年2月27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符合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条件的议案》等与本次交易相关的议案。详见公司2025年2月28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上海至纯洁净系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相关公告。经向上海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于2025年2月28日(星期五)开市起复牌。

本次交易预案披露后,公司持续推进本次交易的相关工作,并定期发布了进展公告。详见公司分别于2025年3月29日、2025年4月29日、2025年5月30日、2025年7月1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关于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事项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5-026、2025-048、2025-052、2025-061)。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本次交易涉及资产的审计、评估、尽职调查等工作正在稳步推进当中,公司将在相关工作完成后,再次召开董事会会议审议本次交易的相关事项,并由董事会提请股东会审议与本次交易相关的议案。

三、相关风险提示

本次交易尚需履行多项审批程序方可实施,包括但不限于公司再次召开董事会审议本次交易方案、公司召开股东会审议批准本次交易方案,并经有权监管机构批准、核准或同意注册后方可正式实施,本次交易能否通过上述审批及最终取得批准或同意注册的时间均存在不确定性。

公司将继续推进相关工作,并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所有信息均以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刊登的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后续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上海至纯洁净系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7月31日

证券代码:688347 证券简称:华虹公司 公告编号:2025-018
港股代码:01347 港股简称:华虹半导体

华虹半导体有限公司关于首次公开发行部分战略配售限售股上市流通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股票上市类型为首发战略配售股份(限售期24月);股票认购方式为网下,上市股数为16,310,000股。本公司确认,上市流通数量等于该限售期的全部战略配售股份数量。

● 本次股票上市流通总数为16,310,000股。

● 本次股票上市流通日期为2025年8月7日。

一、本次上市流通股的限售股类型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于2023年6月6日出具的《关于同意华虹半导体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1228号),并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同意,公司首次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407,750,000股,并于2023年8月7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挂牌上市。

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均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战略配售限售股,限售股股东数量为2名,均系公司首次公开发行A股股票的保荐人进行跟投的子公司,限售期为自公司A股股票上市之日起24个月,该部分限售股股东对应的股份数量为16,310,000股,占公司截至2025年6月30日总股本的0.94%。

本次解除限售并申请上市流通股份数量为16,310,000股,现限售期即将届满,将于2025年8月7日起上市流通。

二、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形成后至今公司股本数量变化情况

本次限售股形成后至今,公司A股股本数量未发生变化,共计407,750,000股。本次限售股形成后至今,公司港股股本数量由于购股权行使等原因有所增加。

三、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的有关承诺

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属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战略配售限售股,2名参与战略配售的投资者承诺获得本次配售的股票限售期限为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A股股票并上市起24个月。限售期届满后,参与战略配售的投资者对获配股份的减持适用中国证监会和上交所关于股份减持的有关规定。

除上述承诺外,本次申请上市流通的限售股股东无其他特别承诺。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本次申请上市的限售股股东不存在相关承诺未履行而影响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的情况。

四、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截至本核查意见出具日,公司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股东均已严格履行了其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A股股票中做出的各项承诺;公司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数量及上市流通时间等相关事项符合《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一一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的要求;公司关于本次限售股份相关的信息披露真实、准确、完整。综上,保荐机构对华虹公司首次公开发行部分战略配售限售股上市流通事项无异议。

五、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情况

(一)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总数为16,310,000股。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均为首次公开发行战略配售限售股份,限售期为自公司A股股票上市之日起24个月。本公司确认,上市流通数量为该限售期的全部战略配售股份数量。

(二)本次上市流通日期为2025年8月7日

(三)限售股上市流通明细清单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有限售股数量(股)	持有限售股占公司截至2025年6月30日的总股本比例	本次上市流通数量(股)	剩余限售股数量(股)
1	国泰君安证裕投资有限公司	8,155,000	0.47%	8,155,000	0
2	海通创新证券投资有限公司	8,155,000	0.47%	8,155,000	0
合计		16,310,000	0.94%	16,310,000	0

注:持有限售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以四舍五入的方式保留两位小数。

(四)限售股上市流通情况表:

序号	限售股类型	本次上市流通数量(股)	限售期
1	首次公开发行战略配售股份	16,310,000	24个月
合计		16,310,000	-

六、上网公告附件

《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华虹半导体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部分战略配售限售股上市流通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华虹半导体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7月31日

证券代码:600816 证券简称:建元信托 公告编号:临2025-021

建元信托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5年7月30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上海市杨浦区佳木斯路777号中谷小南国花园酒店三楼红宝石CD厅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626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6,478,073,081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65.8043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董事长秦怿先生主持。

本次股东大会表决方式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进行表决。会议的召开与表决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五)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8人,出席8人;

2.公司在任监事3人,出席3人;

3.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王岗先生出席本次会议;总经理曾旭先生列席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修订《建元信托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并撤销监事会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6,441,132,666	99.4298	36,041,415	0.5564	899,000	0.0138

2.议案名称:关于修订《建元信托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6,436,795,546	99.3628	40,565,835	0.6262	711,700	0.0110

3.议案名称:关于修订《建元信托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6,438,839,646	99.3944	38,577,535	0.5955	655,900	0.0101

(二)累积投票议案表决情况

1.关于补选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是否当选
4.01	董事候选人-姚俊	6,439,866,661	99.4102	是

注:姚俊先生的任职资格尚需报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上海监管局核准。

(三)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4.01	董事候选人-姚俊	33,013,222	46.3541	-	-	-	-

(四)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议案 1、2、3为特别决议议案,已由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北京市君泽君(上海)律师事务所

律师:张忆南、陈靖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召集人的资格、审议事项以及会议的表决程序均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会规则》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目录

1.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股东大会决议;

2.经鉴证的律师事务所主任签字并加盖公章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建元信托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7月31日

证券代码:002612 证券简称:朗姿股份 公告编号:2025-039

朗姿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接受关联方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关于接受关联方担保的情况概述

为满足日常经营和业务发展资金需要,朗姿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朗姿股份”)向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以下简称“杭州银行”)申请最高授信额度人民币10,000万元,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申东日先生及其配偶翁洁女士为公司提供保证担保。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申东日先生及其配偶翁洁女士为公司提供本次保证担保,该担保不向公司收取任何担保费用,也不需要公司提供反担保。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朗姿股份

法定代表人:申东日

注册资本:442,445,375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2006年11月09日

注册地址:北京市顺义区马坡镇白马路63号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服装服饰零售;服饰研发;服饰制造;服装服饰批发;服装、服饰检验、整理服务;服装辅料销售;互联网销售(除销售需要许可的商品);服装辅料制造;服装制造;针纺织品及原料销售;鞋帽批发;鞋帽零售;母婴用品销售;劳动保护用品生产;劳动保护用品销售;珠宝首饰制造;珠宝首饰批发;珠宝首饰零售;会议及展览服务;企业管理;企业管理咨询;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五金产品制造;五金产品批发;五金产品零售;五金产品零售;玩具制造;玩具销售;皮革制品制造;皮革制品销售;皮革、毛皮及其制品加工专用设备制造;皮革、毛皮及其制品加工专用设备销售;箱包制造;箱包销售;日用品批发;日用品销售;进出口代理;货物进出口;仓储设备租赁服务;化妆品批发;化妆品零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化妆品生产。(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股权结构: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24年年度报告》“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近一年一期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人民币万元

科目	2024年12月31日(经审计)	2025年3月31日(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488,914.93	502,586.65
负债总额	200,252.40	210,549.76
所有者权益合计	288,662.52	292,036.89

科目	2024年度(经审计)	2025年1-3月(未经审计)
营业收入	141,254.71	37,296.24
利润总额	19,645.80	3,841.24
净利润	19,448.73	3,276.54

朗姿股份有限公司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三、最高额保证合同的主要内容

1、被担保方:朗姿股份

2、担保方:申东日先生及翁洁女士

3、债权人:杭州银行北京分行

4、担保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5、担保期限:主合同下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6、最高融资余额:11,000万元人民币

7、担保范围:主合同项下全部本金(包含根据主合同所发生的垫款)、利息、复息、罚息、执行程序中迟延履行期间加倍部分债务利息、违约金、赔偿金、实现债权和担保权利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律师费、差旅费等)和所有其他应付费用。

8、协议签署日:2025年7月30日

四、董事会意见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申东日先生及其配偶翁洁女士为公司无偿提供连带责任保证,不收取公司任何担保费用,也不需要公司提供反担保。该关联交易事项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对公司本期以及未来财务状况、经营成果无负面影响,亦不会对公司独立性产生影响。

五、与该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各类关联交易情况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6月30日,公司与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人(包含受同一主体控制或相互存在控制关系的其他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各类关联交易的总金额为5,462.39万元(未经审计)。

六、备查文件

1、申东日与杭州银行签署的《最高额保证合同》;

2、翁洁与杭州银行签署的《最高额保证合同》。

特此公告。

朗姿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7月31日

证券代码:603286 证券简称:日盈电子 公告编号:2025-065

江苏日盈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选举职工代表董事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江苏日盈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于2025年7月30日召开了2025年第二次职工代表大会,选举陆祥祥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职工代表董事,任期自本次职工代表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五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陆祥祥先生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职工代表董事,变更为第五届董事会职工代表董事后,公司第五届董事会构成人员不变。

本次选举完成后,公司董事会中兼任高级管理人员职务的董事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陆祥祥先生简历附后。

特此公告。

江苏日盈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7月31日

职工代表董事简历:

陆祥祥先生简历:

陆祥祥,男,1989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2013年1月至今在江苏日盈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研发部工作,目前担任公司研发总监。

陆祥祥先生持有本公司股份1.5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0128%,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没有关联关系,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的规定,不存在不得被提名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情形。

证券代码:603286 证券简称:日盈电子 公告编号:2025-064

江苏日盈电子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5年7月30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常州市经济开发区潞横路2788号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121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42,693,100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36.3580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表决。现场会议由董事长碧珠女士主持,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五)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6人,出席6人,其中董事陆鹏先生、独立董事张方华先生、宋冰心女士因工作原因以视频方式出席,其他董事为现场出席;

2、公司在任监事3人,出席3人;

3、董事会秘书毛家宝出席了本次会议,公司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1《关于变更公司住所、注册资本、取消监事会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42,598,600	99.7786	49,100	0.1150	45,400	0.1064

2、议案名称:2.01《江苏日盈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股东会议事规则》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42,400,500	99.3146	46,100	0.1079	246,500	0.5775

3、议案名称:2.02《江苏日盈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42,400,500	99.3146	46,100	0.1079	246,500	0.5775

4、议案名称:2.03《江苏日盈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42,400,500	99.3146	43,000	0.1007	249,600	0.5847

5、议案名称:2.04《江苏日盈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担保管理办法》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42,397,300	99.3071	46,200	0.1082	249,600	0.5847

6、议案名称:2.05《江苏日盈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投资管理办法》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42,395,600	99.3031	47,900	0.1121	249,600	0.5848

7、议案名称:2.06《江苏日盈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办法》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42,594,700	99.7695	47,900	0.1121	50,500	0.1184

8、议案名称:2.07《江苏日盈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42,602,900	99.7887	43,000	0.1007	47,200	0.1106

9、议案名称:2.08《江苏日盈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42,602,600	99.7880	43,300	0.1014	47,200	0.1106

10、议案名称:2.09《江苏日盈电子股份有限公司防范主要股东及其关联方资金占用制度》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42,597,800	99.7767	46,500	0.1089	48,800	0.1144

11、议案名称:2.10《江苏日盈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累积投票制实施细则》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42,601,000	99.7842	46,300	0.1084	45,800	0.1074

(二)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本次会议议案1为特别决议议案,经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3 以上同意通过;其余议案为普通决议事项,已获得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2 以上同意通过。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江苏日月泰律师事务所

律师:梁乃钰、张欢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资格、会议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均符合《公司法》、《证券法》、《股东会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相关规定,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江苏日盈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7月31日

● 上网公告文件

经鉴证的律师事务所主任签字并加盖公章的法律意见书

● 报备文件

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股东大会决议

证券代码:600976 证券简称:健民集团 公告编号:2025-027

健民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健民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于2025年7月25日发出召开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的通知,并于2025年7月30日在湖北省武汉市汉阳区鹦鹉大道484号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实际出席董事9人,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经全体董事共同推举,本次会议由袁平东先生主持,经到会董事充分讨论,审议通过如下议案:

1、关于选举公司董事长的议案

同意:9票 弃权:0票 反对:0票

选举袁平东先生为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董事长,袁平东先生简历详见公司于2025年7月15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健民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2、关于选举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及召集人的议案

同意:9票 弃权:0票 反对:0票

详见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公司披露的《健民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会完成换届选举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

3、关于聘任公司总裁的议案

同意:9票 弃权:0票 反对:0票

本议案经第十一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全体委员均同意该项议案。

继续聘任任俊先生为公司总裁,详见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公司披露的《健民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会完成换届选举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

4、关于聘任公司副总裁的议案

同意:9票 弃权:0票 反对:0票

本议案经第十一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全体委员均同意该项议案。

继续聘任黄志军先生、裴学军先生为公司副总裁,详见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公司披露的《健民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会完成换届选举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

5、关于聘任公司财务总监(财务负责人)的议案

同意:9票 弃权:0票 反对:0票

本议案经第十一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全体委员均同意该项议案。

本议案经第十一届董事会董事计委员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全体委员均同意该项议案。

继续聘任程朝阳先生为公司财务总监(财务负责人),详见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公司披露的《健民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会完成换届选举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

6、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同意:9票 弃权:0票 反对:0票

本议案经第十一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全体委员均同意该项议案。

继续聘任周捷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曹洪女士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详见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公司披露的《健民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会完成换届选举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

7、关于修订公司治理相关制度的议案

同意:9票 弃权:0票 反对:0票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章程指引》及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批准的《公司章